



用时代精神和现代意识激活文化与传统

中国人的大局观 (连载 76)

穆涛

文风是关乎文化生态的，也关乎社会风气。政府的“官样文章”与作家的“民间写作”，都在这个生态之中，是一个湖泊里不同种类鱼。一个时代里，与“官样文章”相比，作家写作的“清醒者”就会显得另类，从这个角度看，一个作家，如果能做到“开一代文风”就显得特别珍贵了。

韩愈开“八代文风”，何其贵重！

中国古代以汉代的文风为重为尊，苏轼评价韩愈上接八代，是从东汉算起。韩愈倡导的“古文运动”是文风革命，核心内容是推崇汉代文章的质朴和清醒。杜甫在《偶题》中，开明宗义讲明了他的文学认识：“文章千古事，得失寸心知。作者皆殊列，名声岂浪垂。骚人嗟不见，汉道盛于斯。”文章千古事，写作者要以心知得失，知社会得失，知人性得失。进入历史的作家都是独具个性的，没有浪得虚名的。这样的文章之道已经失传了，但在汉代，是很普遍的认识。

我们今天的文学，有没有背离杜甫的这种认识呢？现在各种文学奖盛行，如果只是为了奖励文学，就是浪得虚名。

“汉道盛于斯”，汉代的文风是需要我们踏实去研究的。“汉唐气派”这个词，指示的基本就是中国气派。

中国古代官员是有文化自信的

中国古代的官员，是有文化自信的。因为是为学而优则仕，要熟读儒家经典，再经过科举考试，成绩突出的，才能取得国家公务员的上岗资格。这种国家干部选拔模式，由西汉至清末，由察举制到科举制，用了大约两千年。尽管弊端也多，但至少有两个好处：因为是以读书取士，基本保证了官员的文化素质在全体国民的平均值以上，其中有众多官员，本身就是中国文化的专家，甚至是大专家。对底层人的大门是敞开的，给普通人以希望之光，平头百姓只要读书有成，就有改变命运的机会。

西汉进行干部体制改革，最初是无

奈之举，因为新的权贵阶层出现了，建国功臣的二代和三代在地方坐大坐强，甚至爆发了“七国之乱”，已经危及国家安全，迫切需要对公务员的结构进行大换血。西汉的察举制，是推荐制，被推荐者的基础配置，是《诗经》《尚书》《礼记》《易经》《春秋》这五部经典读得出众。隋唐之后科举来了，必须经过严格规范的考试，考试范围扩大到“十二经”。到宋代，收入《孟子》，成为众所周知的“十三经”。明、清两朝的科举考试范围缩小了，重点是“四书”，《论语》《孟子》，之外还有《大学》和《中庸》，后两部是“三礼”中的部分章节。熟读了“四书”，考个秀才可以的，但要中举人，进士，不研究“十三经”是过不了关的。古代的官员都是经过儒家经典浸泡蒸煮过的，有中国心，自然是中国人气派。

秦始皇的焚书政策是公元前213年实施的，在全国范围内大面积毁书，不单是书禁，主要是思想禁，禁书的重点是六国的史书、《诗经》《尚书》以及诸子百家著作。秦朝这个大帝国仅存在了十五年，不是被陈胜、吴广的队伍打垮的，是自己把自己弄崩溃的。西汉建立之后，吸取秦的教训，开书禁，解放思想，并且把思想同中国传统智慧密切联系在一起。熟读了“五经”，才能做官，这是西汉帝国的大器之处。

古代的干部教育，重视中国智慧的同时，还重视对《礼记》这部书的研究和普及，礼是规矩，礼仪之邦是规矩之国的意思。《礼记》是中国规矩和中国秩序集大成著作。中国古代的政治，要求国民守规矩，更要求官员懂规矩，用规矩，并带头守规矩。通常礼和乐关联在一起表述，即礼乐制度。乐是《乐经》，孔子晚年删定“六经”，“五经”之外还有《乐经》，但这本书毁于秦火，佚失了。汉代儒生凭记忆整理出一部分，并入《礼记》之中。乐的核心是心态，一个人做成大事，健康的心态很重要。一个大国，尤其要有大国心态。“广博易良，《乐》教也”，

“《乐》之失，奢”。奢是过分，也含有形式化的意思，要防止过分之举，也要以形式主义为戒。

黄帝给我们带来的

当规矩和文明沦落之后

公元前213年，秦始皇下达焚书令，全国范围内实施大面积书禁。公元前206年，秦朝灭亡，一个浩大的帝国只存世十五年，其中的教训应该深刻反思。也在这一年，项羽率兵进了咸阳城，放了一把烧了三个月的火，整个秦皇城，包括国家馆藏图书，全部化为尘埃。秦始皇的焚书之害，是恶劣的政治对中国文化传统的一次大扫荡，也是对战国以降百家争鸣宽松文化生态的终结。

从文化的角度看，由秦国终结思想活跃的战国时代，本身就是个悲剧，因为法家胜出。法家是只讲胜负而不择手段的代表，打着文化旗帜做反文化的事情。《史记·商君列传》里有一个“三丈之木”的典型案例，商鞅在一系列改革措施出台之前，搞了个取信于民的测试，把一根三丈高的木头竖立在市场的南门。市场是人多眼杂之地，便于广告。在木头边上贴出一张告示：谁把这根木头搬到市场北门，奖励十金。告示贴了三天，没有人理会，因为奖金高得离谱，老百姓以为是政府设下的骗局。三天后更换告示，把奖金提升到五十金。一个混混抱着赌徒心理把木头搬到北门，于是他得到了五十金。这是典型的秦政府思维模式，实质上不是取信于民，而是不管他们做的事情多么出格，多么不靠谱，都不要去怀疑，只管相信并遵守就够了。秦国在公元前221年实现国家统一，十五年后，帝国大厦崩溃。大秦政府不是让陈胜吴广的游击队打垮的，而是失信于民，民心丧尽。春天到了，一棵树上的叶子绿了，漫山遍野的就都绿了。

(未完待续)

他灵机一动在最后加上了一首藏头诗，直接把美人鱼的名字点明了，大概没人能发现。



《长安》

阿莹

(连载 154)

现实主义长篇小说

第一段，美人鱼历史丑陋。早年跟随戏班混迹乡野，低俗丑陋难以言说，又凭着在教堂学过俄语，混进长安招摇过市，始终喜好用戏子眼光骚扰男人，甚至苏联实习也不闲着，光天化日勾引外国人，终被发现遣返回国。

第二段，美人鱼立场反动。为支持历史反革命分子，公开与其勾搭成奸，双双混上运送弹药的军列，干下不堪描述的丑行，又为掩盖其罪恶，逃避组织处理，谎说结婚逃过处分。

第三段，美人鱼倒卖长安资产。本来写她伙同他人倒卖冰棍，沦为清查的典型，但门改户忽然意识到这个他人就是厂长的大公子，何必惹火烧身，于是他这一段虚写了。

第四段，美人鱼生活堕落。有创意地写到她在车子棚居住期间，天天晚上淫荡之声不绝于耳，引起了公寓人愤慨，差点被家人活埋。甚至抢夺男人不分尊卑，光天化日在玉米地脱光衣服，与寺院的和尚鬼混，与老朽的科研人不清不白，几乎被人家老婆抓着。

中间一段，他还写了美人鱼故意在浴室昏倒，浑身赤裸被人抱到医院抢救，实际上是勾引男人自导自演的一出戏。但他马上意识到这件事牵扯到黄老虎，就用浓墨画掉了，变成了一串黑黑疙瘩。他本想删掉重写一遍，可走廊铃声连响了十二下，便急急忙忙进入了概括：像这样一个劣迹斑斑的人，还恬不知耻要对火箭弹研制说三道四，扰乱了大家的思想，给长安人脸上抹了黑，其实他的话没一句靠谱，持笔人一连写了三个惊叹号。

门改户的脸庞棱角分明，始终咬着牙瞪着眼，充盈着勃勃杀气。他写完了，一字一句欣赏着自己的杰作，有的地方漏个字补上，有的语句重复删去，有的标点不规范点上，洋洋洒洒一千多字，完全可以用锋芒毕露来形容了。

他的确对自己今晚的杰作感到飘飘然，甚至觉得自己有写作的天分。可当他卷起来准备去张贴时，猛然意识到这张大字报明显是揭老底泄私愤，不代表哪个战斗队，完全是他个人所为，所以那会让人小瞧自己的，便又灵机一动在最后加上了一首藏头诗，直接把美人鱼的名字点明了，大概没人能发现。

这的确是画龙点睛之笔，这篇文章也的确解气，既告诉大家《火箭弹的苦恼》，是劣迹斑斑的美人鱼所杜撰，又把人们知道的不知道的幕后议论抖搂出来，拉到了阳光之下，也算报了一箭之仇！

呵呵，不是说君子报仇十年不晚吗？他们从苏联实习回来已快十年了，这份大字报一定会给那个女人狠狠一击，当然也会给厂长一些难堪。按说厂长对他也是有恩的，人家要是稍有掣肘，他不可能去苏联镀金，也不可能到车间提拔起来，更不可能到厂部当上主任，但他老人家这顿训斥也太狠了，狠得他听着都快晕过去了。他妈的，这一对兄妹多像演双簧啊，她写她贴，他怒他斥，现在可要看究竟是谁玩得狠了。

但是，就在门改户卷好大字报准备趁着夜色贴出时，却又不由得踌躇了。谁贴大字报都是在白天，他堂堂主任深更半夜去贴大字报，广场上路灯晃晃的，映得宣传栏白花一片，远远就能照见人影晃动。何况这张大字报这么敏感，还是应该避免让人知道是自己所为。

于是，他又在狭小的办公室来回踱步，向东踱步，一个转身，向西踱步，一个转身，当他转到第十九个来回时，灵光乍现，豁然开朗，电话把清扫卫生的公务员范军叫来，居高临下发布命令：明早六点钟，你把这份大字报贴到熔铜车间宣传栏上，注意是早晨六点钟，不是五点也不是七点，七点以后就是上班高峰，人人都会看到这张大字报，必须让东风压住西风！

然而，当范军揉揉惺忪的眼睛抱起大字报，准备出门时他又变卦了，让他先放下，等到明天晚饭以后再去张贴。原来，门改户转念想各个单位都是夕阳下刷新宣传栏的。再说，还应该去探探黄老虎对那张小字报的口风，如果人家就看得不那么重，也就没必要这么着急了，让子弹飞上一会儿也不迟的。

这天晚上，门改户在办公室沙发上和衣躺下了。这张破沙发还是从苏联专家楼退出来的，谁都觉得弹簧不平路屁股，便废物利用摆到了主任办公室，铺上两摞报纸就可以当床休息，舒服得像躺在皇帝床上。今晚这个作用就凸显出来了，门改户很快沉入了梦乡，均匀的呼噜表明他睡得很香，但甜蜜的梦乡还是让一阵急促的踢门声吵醒了。

门改户是早晨被黄老虎叫醒的，可老鹰眼瞅他进门半天没吭声，直瞪着他话也不利索了，问：黄书记，咋了？你有指示就说啊？黄老虎横眉竖起，啪的一下，把文件夹摔到桌上：谁让你去撕小字报了？那张小字报直面科研问题，是群众自觉革命的表现，谁叫你去撕了？你混蛋还说是我叫你去撕的，我啥时候叫你撕了？门改户急忙辩解：是忽厂长叫撕的，军方昨天来检查火箭弹研制进度，他怕……

(未完待续)

一场千年中国社会大变革 一代陕北知识分子大觉醒

世事一切在变，唯一不变的是马园子里的厮杀声和刀光剑影。马伯雄走包头前起了大早，看能否找到万星明。来到马园子，里面有走队列的，练习刺杀的，匍匐前进的，喊杀声刺破了黎明前最后一块夜幕，迎着初升的太阳。

独占一隅的万星明在大展拳脚，马伯雄看不懂他是在练啥拳，但一招一式时而快如闪电，时而舒缓如水，冷静稳健，让他惊叹不已。在局势撕裂的当下，军阀山头林立，党派之争激烈，作为一个职业军人，万星明也许不懂国家的事，但他忠诚仁义，知恩图报，把服务好井岳秀作为最大的信仰，凭这一点，也该为他骄傲。马伯雄想着，改变了主意，没有去打搅万星明只在心里默默祝福：星明，你好，你会更好。

万佛楼事件过去一段时间，榆林城里依旧是风声鹤唳，草木皆兵。井公子被打，特务队副队长差点被杀，这哪是治安问题，是严重的政治暗杀事件。刘袁主意庆幸的是，自己人高马大，而刺客个头矮小，近距离用刀，只能捅到肚子上，又用不上力量，让他侥幸逃脱死神之手。遗憾的是，自己下手太快，一梭子打完所有的子弹，将对方打成筛子，当场毙命，未留成活口。可以肯定的是，刺杀绝非一人所为，起码蓝衣女子就是策应，只是现场太乱，让他们逃之夭夭。殴打井公子案子，从迹象上看，二者并无关联，可能纯属偶然。就是用脚去踢问题，共产党也不会傻到用明目张胆打人的伎俩，分散注意力。因为打人者身份很是清晰，就是通天苑的万公子，万星明的亲弟弟。天下的暗杀，哪有这么掩护的。这个世界真有意思，哥哥为井司令服务，弟弟殴打司令的儿子。万向明目前去向不明，他曾因宣扬共产党的主张而坐过牢，这家伙也不是啥好人。

井公子被打事件，最尴尬的非万星

长篇小说

《大陕北》

(连载 89)

姬晓东

明莫属。作为井司令身边的人，看着一批批特务队、宪兵队到万府调查取证，他恨不得找条地缝钻进去。好在此事未产生重大后果，只是井公子的衣服被油污了，但性质极为恶劣，造成的影响十分巨大，对井司令来说是毁灭性的。多天的忐忑中，他一直等着司令来找，那样可以深刻检讨一番，可司令就是不找，平时说话跟没事人一样。大人物之所以成为大人物，就是能沉住气，宰相肚里能撑船。

“星明，你等等，来坐。”井岳秀把衣服递给入姨太后，对着送他回家的万星明说。

井司令这样的客气，从未有过，万星明想。平时护送井司令回到家里，留下值班的卫兵后，他问司令再无事，我们就先撤了。井司令也是一挥手，默认。今天，显然不同。

“星明，喝茶。”井司令一指热气腾腾的茶，说道。

“司令，有事请讲，星明是粗人，家里又是那种情况，我……”万星明少半个屁股斜坐在凳子上，谨慎地说。

“看看，又沉不住气了。我说过多次，要和你练功一样，遇事不惊，处事不乱，张弛有度。看来，还需好好磨炼啊。”井岳秀爱怜地看着他，说。

“谢谢司令关爱。”万星明说，司令部工作时间长了，他也学会文绉绉。

“最近的事嘛，是有些乱，我批评了

刀子。他作为井家人，理当好好学习报国家本，日后成为国之栋梁。可他却招摇过市，耀武扬威，有辱井家名声。”

“井司令，别这样说，都是我那不成器的弟弟，蓄意滋事的。他，理应受到法律之制裁，可惜逃之夭夭。”

“这个事我们暂且不说，今天想说说你的事。跟我几年，对你的为人和能力，我是了如指掌，除了文化低点，再没毛病。本来我打算提拔你到三营，那是我的大本营，可有了这次的事，再去的话恐怕引起不良反应，我最近考虑来考虑去，提拔还要继续，只是需要换个地方。”

“感谢司令栽培，不过，我还想、想继续在您身边服务。”万星明猛地站起，“啪”一个敬礼，说。“看那点出息，你那么年轻，我不想耽误你。听令，去陕蒙边界担任副营长。”井司令严肃地说。陕蒙边界地处茫茫毛乌素沙漠腹地，算是八十六师条件最艰苦的地方，提拔万星明到那儿，不至于遭人妒忌。“是，星明不怕吃苦。”万星明连忙站起，立正说。“还有，你们营长同时升任副团长，所以名义上你是副营长，其实主持全营工作，任务是，时刻监视蒙地那边的一举一动，一旦发现独立企图，我们立即粉碎他们的阴谋。任务很是艰巨啊。”“是。星明一定完成任务。”万星明说着，再次起立敬礼。这是一种感恩，更是一种挑起重担的责任。

(未完待续)